



家有仙妻 回翰墨

鞋子坏了

邻居张大爷的老伴儿长年卧病在床,每天张大爷都背着老伴儿下楼晒太阳。老婆每次见到他们,都羡慕地对我说:“这才叫爱情呢!”

周日,我在家和网友聊得正酣,手机突然响了起来,手机屏幕上老婆的名字在欢快地跳动着。按下接听键,老婆焦急的声音传了过来:“老公,我在咱家楼下,我的鞋子坏了!”老婆中午上街时,穿了一双鞋跟足有半尺高的皮鞋,这下鞋子坏了,肯定走不了路了。

挂断电话,我十万火急地冲下楼去。来到楼下,老婆正无助地站在寒风中。我四下望了望没见熟人,快步走到老婆跟前说:“我背你上楼。”老婆先是一愣,继而满脸灿烂地趴到我的背上。

我家在五楼,再加上老婆平时又不注重减肥,等我把老婆放到客厅沙发上时,早已是腿脚酸软、气喘吁吁了。

我瘫倒在沙发上问老婆:“你的鞋子哪儿坏了?我帮你修修。”老婆一脸幸福,笑嘻嘻地说:“鞋上的那朵漂亮的鞋花掉了!”



原来如此 回王忠学

就定这个了

到科技市场上班快满一个月了,这个月的电脑销售额还没完成,心里不免有点着急。

这天上午,刚到商场里,就见一对年轻情侣转到我的摊位。电脑里播放的一首梁静茹的《会呼吸的痛》吸引他们径直走到我的电脑前,女孩拿起鼠标点来点去,男孩在一旁说:“音质太好了!”女孩听着,竟跟着哼了起来:“想念是会呼吸的痛,它活在我身上所有角落……”一曲终了,意犹未尽。女孩对男孩说:“就定这个吧!”男孩点了点头。

我赶紧走过去对他们说:“你们真有眼光,这可是新出的一款笔记本,不光音质好,处理器和内存也运用了最新技术,超级棒,你们的眼光真不错!”

男孩听了,笑着摇了摇头。我有些不解:“你们不是要定这个吗?”男孩说:“是这样的,我女朋友的单位要举办春节晚会,她想演唱一首歌,一直没有定好哪一首。刚才听到这首歌,正好适合她的嗓音,我们就商量着定了这一首。”



名家新篇 回柯云路

关于生态环境恶化,看过大量报道,以为这方面的神经已几近麻木。

近日读到一篇报道,还是再度感到愤懑。报道说,乐清是著名的低压电器生产基地,2005年,乐清的低压电器总产值达400亿元,占全国市场份额的六成以上,被冠以“低压电器之都”、“钻头产业基地”、“精密模具生产基地”等称谓,其创造的产值高居温州各县之首。然而,在经济高速发展的背后,环境却付出了高昂代价。1.4万亩淡水养殖场被严重污染,69个村庄发生大面积贝类死亡;更令人揪心的是,在一个紧邻电镀厂的村庄,19人患上了同一种病症,已有15人相继病故。被污染的上好耕地大部分已经撂荒,成熟的农产品村民不敢食用,迫于生计,违心地拿到集市上卖掉。

不错,中国用二三十年的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近百年的工业化之路,许多人已习惯将“大国地位”、“大国心态”挂在嘴边。今天的中国人外出旅游,已成为众多时尚之都最受欢迎的消费者。城市的规模越来越大,高速公路四通八达,小汽车已成为普通家庭的代步工具。这一切似乎都逼近中国人一直以来的梦想。

然而,路修得再宽,是让人走的,房子盖得

再大,是让人住的——以人为本,永远应该是第一位的。

我的一个朋友出生在河北著名的产棉区,据他讲,小时候的故乡“水坑”星罗棋布,夏日孩子们脱光了衣服在“水坑”里嬉戏,至今仍是他最快乐的回忆。“水坑”盛产一种八寸长的金红色鲤鱼,农民们下坑捞鱼根本不用工具,只穿短裤徒手下到坑里,几分钟就可摸到几条活蹦乱跳的鲤鱼。更奇的是,到井里担水,一桶水提上来,总有几条寸长的小鱼游在其间。然而,几年前他再度回乡,村庄早已不复童年时的模样。曾经闪着波光、跳跃着金红色鲤鱼的“水坑”早已干涸,长着没人高的荒草。因为棉花招虫,大剂量使用农药,所有的沟渠井水均遭污染,妇女喝了40岁就开始掉牙,显出老态。农药战胜了虫害,苍蝇蚊子几近绝迹,这或许是好事,但猫狗也无一逃生。

没有了猫狗的村庄有些异样的寂静。

上世纪90年代,白洋淀曾重现旧日荡漾的碧波,我曾两次去那里游玩。阔大的水面,高高的芦苇荡,摇着船桨的渔家,算得上名副其实的“华北明珠”。但两年前再去,水位下降,许多湖面已无法行船,且污染严重,散发着恶



洗象记

小时候在北中原上学,老师解释:河南简称“豫”,乃古时到处奔跑着象之缘故。我的想象也跟着奔跑,原来我家昔日门前经常奔跑着一匹匹大象。

后来读《诗经》,里面出现“象之辘也。”记述美人用象牙做的簪子,后来又称“搔首”。可见搔首弄姿时离不开“象”,得裴象。

象在古书上给我印象深刻的是佛僧之事,老僧读经,小僧洗象。前者洗心,后者洗身。换我更愿当后者去洗象,不操心,过平常日子而已。

可惜,一个人活在世上,更多的时候是不能只去洗象的。



草堂文画

回冯杰



心灵鸡汤 回查一路

妻子说,你这种人最适合到菜市场买菜。我问她为什么,她说,多到菜市场看看绿色对你的视力有好处。我觉得这种说法比蔬菜还新鲜。

游走菜市场十余载,买菜我并不专业。在东头靠近出口的一个摊位,我匆匆买了就走。菜市场的路面又脏又湿,而我多少有些洁癖,这地方我一刻也不愿多待。

摊主是个朴实的中年汉子。称完菜,在我临走时,他一根一根,数上三根小葱,硬要塞给我。有点投桃报李的意思。他说,挺香挺香的,切碎放到汤里。又说,你总是不还价,弄得我很不好意思。

有时,我走远了,他追过来,将三根小葱插在我装菜的塑料袋上。三根小葱团结在一起,随风招摇,像小姑娘的翘天小辫。在人流如织的菜市场,两个男人为三根小葱拉拉扯扯,让我觉得很难为情。他显然不知道我的感受,每次,都挥舞着有力的手,执著而坚定地将我制伏。

我估计,对于我不还价,他很费解。一次,他忍不住问,别人都还价,你怎么就不还?另一次,他拐弯抹角,你心痛我们穷人,

最轻的礼物

像你这样的有钱人,有的小气得吓人。我郑重声明,我不是有钱人,不还价也不是为了施舍或者行善,而是不愿为几毛钱浪费时间,我有很多事情要做。

他仍然不信,还是依照惯例。直到最后一次,我郑重其事地恳求他。当他坚持时,我比他更坚决。最后双方都很尴尬。他说,就算我送你点礼,不行啊?我的意思也是真诚的:“我赚起钱来,毕竟比你容易得多。”

几天后,他的摊位空了。我问旁边的一位大婶。大婶说,他也忒可怜,他家里有个脑瘫的儿子,一家人靠他一个菜摊为生,葱一根根地数,钱一分分开开来用。这不,又带儿子到合肥瞧病去了,听说合肥那么大的城市都医不好他儿子的病,你不要他送的葱是对的。

恰恰,我觉得我错了。我应该欣然接受他的三根葱。三根葱,是最轻的礼物。但每一根,对他来说都有分量。我在揣测,他为了每次送我三根葱,经过了多么长时间的考虑?内心又经历了怎样的艰难取舍?送出的过程伴随着多大的热忱?

这世上,最轻的礼物,往往需要最热忱的心和手去接纳。

独家连载

我要富贵 (十一)

林雪 著

小说道出了在中国做一个成功民营企业家的真谛与天机
新一代知识精英“王石”们的私人版,最真实的“激情与梦想”
最撼动人心的爱恋与追随,深情与执著,最无奈与最残酷的背叛和纠缠



大众文艺出版社

我们睁着眼睛过了一夜

在新居的第二个晚上,我们就很尴尬地明白了,这间房子有这么好的位置,这么大的面积,为什么还这么便宜。

那天半夜,正睡熟之际,就听隔壁房间,有女人“嗷嗷”地叫。我惊得猛地坐起来,李伟也被我惊醒,坐了起来。接着又听见那边的床被压得“吱吱呀呀”,还有男人的吼叫声。我猛然明白过来,羞涩使我把头埋进李伟的臂弯,不敢抬头,一动不动。

李伟一向是镇定大气之人,这突然发生的特殊情形,也把他惊呆了。

那边是越来越激烈放纵的搏击声,我们俩却吓得大气都不敢出。

我越想越凄凉,不禁流下泪来。

李伟一语不发,只是紧紧搂着我。就这样,我们睁着眼睛过了一夜。

第二天,我磨磨蹭蹭不肯出屋,仿佛是在夜里影响了别人,怕见人。

李伟摸了摸嘴,又敲了敲说:“妈的,是木板隔的,连个砖墙都没有。”

房东一家在一楼。二楼四间房,大概为了省钱,只用木板简单隔开,刷上漆,一点音也不隔。我们没有经验,想不到这一层,正所谓买的没有卖的精。

签了一年的约,又交了一个月的保证金,如果不租,这两个月的房租就泡汤了,挣钱这么辛苦,谁舍得六百元白白就不要了。何况,这么好的位置,这么好的楼,在别的地方想这么便宜租一间,几乎是不可能的,没办法,只有忍着。

只是这样,惨了苦了我俩——我们再也不敢有真正的性生活了。

李伟有时实在憋不住,左缠右缠着我,缠不过推不开时,我只有屏住气,直挺挺躺着,一动不敢动。李伟也努力地压制自己,动作轻而又轻,慢而又慢,我很难得有一丝快感。只要我忍耐不住,稍一动身李伟就会停住,用手捂住我的嘴,说“别叫”,“轻点

儿”,“别出声”。我只能一次次地压抑住自己。

这样在一起生活的情趣就大大减少了。一股烦躁不安的情绪,在我们中间潜滋暗长。但转念又想,不就忍这一年吗?一年很快就会过去的。我们盼望着这一年赶快过去,新的日子赶快到来。我们还有长长的日子,长长的青春。

开始那段时间,我就像得了窥伺病似的,每天早上起来,到公用卫生间和洗漱间,三家邻居常常碰面,我忍不住偷窥他们的脸。他们的表情,却都是一副自然的样子,仿佛什么也没发生过。后来弄到我自己对自己竟怀疑起来,是不是听错了?或是一种幻觉?

忍耐吧!忍耐!“忍”是什么?心字头上一

把刀。

“叶子,看你的吃相很好,将来一定非常富贵。”若芬看着我。

“是吗?你不是说我太贪吃吧?”

“不是,我会看相,我说的是真的。”她一脸认真的样子。

“苟富贵,毋相忘。你发了财,当了太大,一定别忘了我。”阿锋在一旁打趣说。

他们俩三言两语就把我弄得心花怒放,我喜欢别人对我说好听的。

今晚下了班,我和阿锋踩着单车,替阿芬在海口的大街小巷贴了一个多小时的小广告。受李伟晚上业余教人电脑的启发,阿芬决定业余时间承接外面的一些小工厂小公司须翻译的各种英文文文件,比如合同说明书,产品介绍什么的。

若芬为了感谢我们,也为了庆祝开业顺利,贴完广告,请我俩吃夜宵。一盘炒田螺,三瓶啤酒,我们一人一瓶。

我很喜欢炒田螺那甜甜的辣辣的咸咸的味道,舔在舌尖,再卷入舌头,在嘴里停留一会,回味无穷。我总是在吃了螺肉后,把每一只田螺壳上的汁,吮吮得干干净净。

我觉得若芬很聪明,和她在一起,不管做什么她总是能把人哄得高高兴兴。